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忠旺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Zhongwang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33)

關於復牌進度的季度最新消息

本公告由中國忠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24A條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五日、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集團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財務業績、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暫停買賣、本公司之兩間下屬公司(即遼陽忠旺精製鋁業有限公司及遼寧忠旺集團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下屬公司」)出現嚴重經營困難、復牌指引(「復牌指引」)、延遲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及寄發年報，以及繼續暫停買賣。

本集團的最新發展

營運業務

本集團是全球領先的鋁加工產品研發製造商，產品廣泛應用於綠色建造、交通運輸、機械設備及電力工程等領域。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五日的公告所披露，因重大虧損、運營困難，下屬公司已出現嚴重經營困難，經多方努力，已無法依靠自身力量解決當前問題。目前，下屬公司正積極與有關方溝通，尋求幫助，最大限度保障下屬公司後續的平穩、有序運營。

於本公告日期，據本公司董事(「董事」)所深知，本公司股份暫停買賣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未有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將繼續評估對本公司業務的影響(如有)，並採取適當措施，以及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

關於復牌進度的最新消息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二日的公告所披露，聯交所已向本公司列出復牌指引：

- (i)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發佈所有尚未發佈的財務業績，以及處理任何審計修改；
- (ii) 證明其遵守上市規則第13.24條；
- (iii) 證明其遵守上市規則第3.10條，第3.10A條，第3.21條，第3.25條；及
- (iv) 向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公佈所有重大信息，以評估本公司現狀。

刊發財務業績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業績(「二零二一年中期業績」)以及延遲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二零二一年全年業績」)及寄發年報(「二零二一年年報」)。

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以編製二零二一年中期業績、二零二一年全年業績及二零二一年年報。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以知會其股東有關預期刊發二零二一年中期業績、二零二一年全年業績及寄發二零二一年年報的日期。

遵守上市規則第13.24條

本公司正與香港法律顧問緊密合作，就遵守上市規則第13.24條尋求意見。

遵守上市規則第3.10條、第3.10A條、第3.21條及第3.25條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繼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後，本公司無法符合第3.10條、第3.10A條、第3.21條及第3.25條的規定。

本公司已根據本公司的董事提名政策，採取切實可行的措施物色合適人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符合上市規則第3.10條、第3.10A條、第3.21條及第3.25條的規定。然而，由於新冠病毒疫情下的旅遊限制，延長安排面試及對潛在候選人進行盡職調查所需的時間，委任過程變得更加複雜。

本公司將盡最大努力委任合適人選以填補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主席空缺。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

復牌指引

本公司正與香港法律顧問緊密合作，並採取適當步驟履行復牌指引。本公司仍致力於盡最大努力在可行情況下儘快履行復牌指引，如復牌指引有任何重大進展，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最新消息。

股份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將繼續暫停買賣，以待履行復牌指引。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忠旺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路長青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路長青先生及王飛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岩先生、林軍先生及魏強先生

* 僅供識別